空间正义与城市革命

——大卫·哈维城市空间正义思想研究

魏 强
(长江大学 政治哲学研究所,湖北 荆州 434023)

[摘 要] 由于新全球化的全面扩张和都市化运动的快速推进,社会再生产的主要方式已由传统的物的生产转换为空间本身的生产,由此空间正义/不正义成为所有社会问题中的重点和热点。作为断裂化、等级化的城市空间凸显着空间非正义问题,表现在生产领域中城市空间成为受资本力量支配的新的剥削模式,分配和交换领域中城市空间资源配置的不均衡和城市贫富悬殊的加剧,消费领域中城市空间的等级化与堡垒化。在大卫·哈维看来,要实现城市空间正义,必须在城市空间开展反资本主义的斗争,重塑公民意识,争取空间生产权。

[关键词] 空间; 空间生产; 正义批判; 城市革命
[中图分类号] B561.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0755(2018)06-0062-05

由于新全球化的全面扩张和都市化运动的快速推进,社会再生产的主要方式已由传统的物的生产转换为空间本身的生产,由此空间正义/不正义成为所有社会问题中的重点和热点。大卫·哈维(David Harvey)的一系列著作都从空间维度出发,批判资本主义空间生产与重组的非正义性。本文立足于城市空间维度来分析其在资本主义空间生产中的非正义性,并通过扩充无产阶级队伍,联合生产生活空间,重塑公民意识来建构城市空间正义。

一 从空间到空间正义

对"空间"概念的理解和把握是厘清空间正义的逻辑前提和理论准备。哈维对空间的把握主要从以下两方面展开:

第一,就空间的本质来说,空间是由物质实践活动所构造并组成的。"关于空间的本性这个哲学问题没有哲学的答案——其答案在于人的实践之中"[1]13,"空间的客观性在各种情况下都是由社会再生产的物质实践活动所赋予的"[2]255。空间是由人的物质实践活动所创造出来的,不同的物质实践活动"生产了"不同的空间观念。也就是说,一方面,空间并不是独立存在的,它根植于人类的物质实践活动,脱离了后者的空间对人来说是一种无;另一方面,空间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它会随着物质实践活动的变化而变化,有什么样的实践活动,就有什么样的空间观念。与此同时,不同的空间观念也揭示着社会的、政治的和空间的实践差异,并反作用于物质实践活动。"如果知识(科学的、技术的、管理的、官僚机构的和理性的知识)的进展对于资本主义生产和消费来说是至关重要的话,那么我们概念机器中的各种变化(包括对空间和时间的表达)就可能对日常生活的秩序产生各种物质性的后果"[2]255。因此,就空间和实践的关系而言,实践对空间具有根本的决定性,空间对实践又有反作用,两者是辩证的关系。

第二,就空间的属性来说,空间具有社会性(历史性)、客观性(实践性)和发展性。其一,就空间的社会性或历史性而言,与列斐伏尔将空间划分为物理的、精神的和社会的空间[3]不同,哈维着重探讨了根源于人类物质实践活动的社会性的空间或空间的社会性。在他看来,空间社会性的建构形成于人类的生产实践和改造空间活动的过程中,这个过程是"(物理的、生物的、社会的和文化的)的集合(或'包容性统一')"[4]300,每部分的理解和解释都依赖于其他部分。因此,空间社会性的建构处于一种动态变化的过程之中,这种动态变化的过程表现在:"时间、空间和位置是由过程相关地确定的,它们因过程而变,这些过程同时确定和塑造通常称为'环境'的那种东西"[4]299。也就是说,在人类的生产实

[收稿日期] 2018-09-11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马克思的空间正义思想及其当代意义研究"资助(编号:12XKS002)
[作者简介] 魏 强(1985-),男,甘肃会宁人,长江大学政治哲学研究所讲师,博士。

践活动中,空间的社会性得以建构,不同类型的实践活动将产生不同性质的社会,不同性质的社会必然建构不同的空间社会性。同时,时间和空间一旦形成,反过来就会来形塑“环境”,“就成为使物、人、关系、过程和事件具有个性并获得同一性的首要手段”[4]300。在阶级社会,个人的时空观并不必然与占统治地位的观念相一致,时空观的差异将成为社会矛盾乃至暴力革命的导火索。在政治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必然通过争夺时空的社会建构来维护自身的统治地位,这就使时间和空间的社会建构具有了阶级性。

其二,就空间的客观性和实践性而言,是由空间的社会性所决定的,即不能从思想、精神、观念、信仰等角度来理解空间的客观性,而应该从人们世世代代的实践活动中来理解。哈维举例说,我们通过追溯每一份早餐背后的材料、劳动和社会关系,就会发现他们是在非常不同的条件下生产的。但在资本主义货币体系和新的时空体系下,这些复杂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被隐藏了。我们一方面去教堂给穷人捐助,同时又去市场上购买那些在令人惊骇的剥削条件下长出来的葡萄[4]265。哈维认为,我们必须要像马克思批判国民经济学那样,穿透资本主义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的层层面纱,去揭示那些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再生产的客观性,进而展现空间受社会发展水平所限制的客观性。

其三,就空间的发展性而言,空间的社会性和客观性其实已经意味着空间建构的发展性。对于生活于一定空间中的主体来说,一方面,人受到已经存在的空间性的制约;另一方面,人又在不同领域的不同实践活动中创造着新的空间性,“空间形式不被看成是社会过程在其中展开的无生命的物体,而是以社会过程是空间的同样方式‘容纳’社会过程的万物”[1]10-11。当今社会,新全球化、城市化、都市化等不断推进,既为我们建构新的空间性提出了要求,也为我们建构新的空间性提供了新的实践机遇从而打开了新的可能空间。

然而,空间或空间生产并非是价值中立的,而是蕴含或呈现着特定社会的特定意识形态和价值准则,因而必然伴随着空间正义或不正义的问题。20 世纪末,在被哈维视之为故乡的美国巴尔的摩,由于快速发展的城市化运动,尤其是房地产发展过程中出现了空间政治问题,即富人日益扩大的空间占有与穷人日益不足的存活空间及其低下的生活质量状况。21 世纪以来,随着互联网和信息科学的迅速发展,网络进入了每一个当代人的生活视野,网络空间随即成为一个表达权利、民主、公正等话语的政治载体。正义与非正义总是辩证存在的,有正义就有非正义,网络空间是一个民主表达的场域,同时也是一个容易滋生不正义现象的场所。当代研究网络空间的著名学者曼纽尔·卡斯特就指出,在网络和信息技术不断发展的趋势下,“不均等的发展更为凸显,现在已不仅是南北之间的不均,而是各处社会里每个有活力的区段和疆域,与其他沦为与系统逻辑全然无关之处的两方之间的不均衡。事实上,我们观测到信息革命释放出庞大生产力的同时,全球经济里人类悲剧的黑洞也日益巩固。”[5] 网络空间带来正义的同时也带来了新的不正义现象,这些不正义现象成为社会不平等的新的根源。

因此,在哈维看来,当代激进政治理论必须以空间为主题,必须充分考虑空间正义问题。为此,他给自己提出的任务是:“需要批判地理解生态、文化、经济和社会条件上的差异是如何生产出来的……,也需要批判地评价生产出来的差异之正义或非正义的性质。”[4]6也就是说,一方面要理论性地梳理空间差异何以产生;另一方面还要评判这种差异在何种意义上具有正义性质。

二　城市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批判

城市是空间生产的现实表达,是资本逻辑的必然结果,而空间生产则是城市化的基础性前提,决定着城市化的方式与性质。两者是内在地交织在一起的。资本主导下的城市化进程在造就城市发展和城市更新的同时,也生产和再生产了社会—空间不平等,引发了一系列城市问题。

第一,在生产领域,城市空间成为受资本力量支配的新的剥削模式。一方面,城市的空间构造是受到资本力量支配的“创造性破坏”的过程。哈维在描写 19 世纪的巴黎时指出:巴黎空间整合的问题一直到“引进了现代大规模资本主义结构和方法以后,才使空间的征服与合理安排,以及空间必须更有效地适应新需求,成为迫切处理的对象”[6]116,这一切“表面上看是为了政治和战略的原因,实际上完全是为了经济需要……因为巴黎是铁路网的中心,也是最能获利的地方”[6]120,资本在对过去的摧毁中创造出新的面貌来,空间成了服务于资本流通和运转的媒介,也成了各种权力竞技和政治经济角逐的对象。另一方面,空间剥削是资本主义新的剥削模式。资本向空间的扩展,使后者成为资本主义生产与再生产的基本形式,空间成了资本主义追逐剩余价值的手段和工具。在这种情况下,“大规模剥夺

的政治经济行动,尤其是在光天化日之下,针对穷人、弱势群体、没有经验的和法律上不受保护的人们而展开的掠夺,已经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规则"[7]158。城市空间为资本主义剥削提供了新的方式。城市是人居住的空间,理应为人的需要和发展提供支持,但资本主导下的空间生产使城市沦为资本家谋取私利的工具,使人的发展逻辑屈从于资本逻辑。这必然导致深刻的城市矛盾与冲突。

第二,在分配和交换领域,空间关系的重组导致城市空间资源配置不均衡,加剧城市贫富悬殊。哈维指出:"时空关系的革命,不仅常常破坏围绕先前时空体系建立起来的生活方式和社会实践,而且'创造性地破坏'嵌入在景观中的广泛的物质财富。"[4]257这一"创造性地破坏"的过程把低收入甚至是中等收入的家庭赶出了中心城区,少数人占据着绝大多数人的社会财富,从而加剧了社会分化。对此哈维分析道,"财富发生了转移,不是进一步向排斥穷人、下层人和边缘人的城市远郊转移,就是把它自己封闭在高墙后,在郊区的'私托邦(privatopias)'和城市的'门控社区'内"[8]145。城市的发展与更新从根本意义上来说就是资源和财富的重新分配。在这个过程中,"对于资产阶级来说,城市化成为社会财富获得的重要途径和形式,因而是财富积累的过程;对于广大劳动者来说,城市化成为社会财富被剥夺的渠道与手段,因而是贫困的积累过程"[9]。因此,资本城市化的最终结果是财富不断增加的少数富裕人群在享受着高度现代主义的城市化,而那些被边缘化的人群却遭遇着贫困、疾病甚至生命威胁。

第三,在消费领域,城市空间日益呈现等级化与堡垒化。资本城市化的过程,是公共空间不断被吞噬,走向商品化、私有化的过程,也是公共空间不断被隔离,走向等级化、堡垒化的过程。"社会阶级的区隔,既以空间生态的方式存在,又以垂直隔离的方式表现"[6]46。社会关系被铭刻在空间中,空间成了社会地位和身份的象征。这主要表现在,一方面,就空间生态的存在方式来说,"巴黎的每个区各有其'模式,能够显露出你是谁,你的工作,你的身家背景以及你所追求的目标'"[6]46。不同的社区居住空间,塑造着不同的等级身份,空间区隔实质上就是社会等级的体现。对此约翰·伦尼·肖特也指出:"社会的分隔体现在空间和地点上。城市将不同类型的人分离开来,也将同一类型的人放在一起"[10],"我们住哪儿"是"我们混得怎么样"的指标。另一方面,就垂直隔离的表现方式来说,哈维引用巴尔扎克的隐喻指出:"我们发现自己先是穿越典型巴黎公寓建筑的各个楼层,随着我们往上就会看到各阶级的层化现象,然后将巴黎看成是一艘由各种船员搭乘的阶级之船,……但整个阶级结构从头到尾是清楚的。"[6]46从空间生态到垂直隔离,空间模式与身份等级,以及与身份等级相对应的生活方式、道德秩序环环相扣,层层对应。空间区隔不仅隔离和排斥着生活在不同层级的人们,形成了不同所属的社会阶层,同时也保持和维护着这种区隔,赋予不同的空间层级非常不同的权力与利益,加剧着社会阶层的固化。正如哈维所指出的:"对于富人来说,'社区'经常意味了确保和提升已经获得的特权。对于位居边缘者而言,这太常意味了'控制他们自己的贫民窟'。不平等变得更多,而不是减少。"[11]279总之,资本主导下的空间生产不断造就着等级化、封闭化的社区模式,重塑着等级分明的社会身份,加剧了城市居住空间的不平等,凸显了消费领域里空间的非正义性问题。因此哈维断言:"对多数人来说,谈论 21 世纪的城市就是一种歹托邦恶梦。"[4]463

三 联合生活空间,走向城市革命

在哈维看来,空间批判理论不仅要揭示空间非正义产生的根源,同时还要追寻和探讨实现空间正义的可能性路径。城市化在资本积累的历史中发挥着关键性的作用,但因为资本积累一味地追逐剩余价值,城市化的过程也是空间正义问题不断凸显与加剧的过程。因而城市也是政治行动和反抗运动的重要场所。在哈维看来,真正人性化的城市化"需要一种革命理论来探索从以剥削为基础的城市化到以适宜人类的城市化的路径。同样,也需要革命的实践来完成这样一种转换"[1]314。那么,如何在城市空间开展反资本主义的斗争,以争取空间生产权,对此哈维进行了深入分析。

首先,扩充无产阶级队伍,探索城市斗争方式。哈维坦承,从传统马克思主义观点来看,对生产过程中资本与劳动者之间允许资本生产和占有剩余价值的那种关系进行重组是根本的,但在当代境遇中还必须找到替代世界市场中资本主义价值规律的其它政治和社会的选择[7]123,125。为此,首要任务是扩充无产阶级队伍,开展城市斗争。这是达到让劳动者们自己管理和决定生产什么和如何生产的目标的第一步。一方面,随着城市化和消费社会的来临,资本主义的剥削不仅仅限定在生产领域或工厂里,而且还扩展到资本流通方面。对整个资产阶级来说,最关注的莫过于价值是否是从商品和货币的环节中获

得而不是直接从生产环节获取。因此在当今历史时期,开展无产阶级斗争,必须要把那些投入到整个城市空间生产的劳动者们如城市建设者、货物运输者、街头小贩等也组织起来,探索他们独特的革命能力和力量。另一方面,当前的都市社会运动起源于对生活和工作中阶级权力构成的批判,它们一般围绕着剥削、占有、掠夺等问题发起,所以都市社会运动是具有阶级内容的,可以将其看作阶级斗争的新形式。“从我所建立的理论视角来看,完全有可能将都市社会运动理解为一种社会—政治表达,这种表达根植于更广泛的政治,甚或是某种生物必然性”[11]300。因而哈维断定:“城市斗争正在成为阶级斗争的前沿。”[7]133

其次,联合生产生活空间,抵制资本空间生产。在哈维看来,当代资本主义的剥削不仅存在于工作场所,而且更多地扩展到生活空间。商人、房地产主和金融家操纵的被马克思恩格斯称作第一种形式的剥削,基本上都发生在生活空间而非生产空间。例如工人争取来的更高的工资却被商业资本家、房地产主、金融家、银行家等以各种不同的方式窃取和夺回。“空间与时间实践在社会事务中从来都不是中立的。它们始终都表现了某种阶级的或者其他的社会内容,并且往往成为剧烈的社会斗争的焦点”[2]299。因而不仅要建立围绕工作的组织,也应该重视像社区里的“人民议会”或地方商会这样围绕着生活空间建立起来的组织。“对于工人运动来讲,有组织的街区与有组织的工作场所一样重要”[7]134,因为在这些街区空间里,会产生如民族、宗教、文化史和集体记忆等深刻的文化联系,这会从完全不同的方向上产生出社会和政治团结的可能性,如此才能对抗资本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走向空间正义。

最后,重塑公民意识,走向城市革命。思想是革命的先导,变革性的实践往往需要先进的理论武器来引导。哈维认为,批判资本空间生产,揭露资本空间积累的邪恶本质,空间性想象有着重要意义。因为“想象(思想、幻象和欲望)是各种可能的空间世界的肥沃资源,那些世界能够预示……形形色色的话语、权力关系、社会关系、制度结构和物质实践”[4]130。空间性想象的成熟形态无非就是重塑团结一致的公民意识,以便组织起阶级和人民进行反抗,走向城市革命。城市革命以统一状态的公民意识为前提,以城市权利的争夺为目的。因此,“城市权利不是一个排他的个人权利,而是一种集体权利”[7]139。哈维指出:“城市权利一定不能成为一种对待已存事物的权利,而是应以完全不同的形象,把城市重新改造和创造成为一个社会主义政治体制的权利,那里根除了贫困和社会不平等,那里治愈了灾难性环境退化的伤口。”[7]140因此,城市权利也不是一种改良现存状况的权利,而是一种根本性改造的权利。为了实现这个理想,我们的任务便是“要在具有摧毁性的资本主义城市化的废墟上,集体地建设社会主义城市。这样的城市才能让人们感到真正的自由”[8]155。开拓和组织反资本主义斗争的城市是一个伟大的起点,建设社会公正和空间正义的城市是我们不可也不应该推卸的责任。

四　结　语

哈维的城市空间正义思想有着重要的启发意义。面对新全球化时代和现代都市化运动的时代境遇,单纯地强调无产阶级联合起来已缺乏说服力和号召力,我们必须重构城市空间和城市革命的策略。哈维等一批西方马克思主义空间批判理论家都主张通过对空间的重塑和资本主义城市空间生产的抵抗来实现城市空间正义。当然,城市空间正义的实现离不开政治反抗的配合,也离不开整个社会的变革,只有三者的有机结合才会创造一种具有现实性和可能性的路径。

毋庸讳言,哈维的城市空间正义理论也有其特定的历史地域性,需要我们客观地、辩证地看待资本逻辑在城市空间中的运用。既要看到资本追逐剩余价值的本性使城市空间成为新的剥削模式,导致资源配置的不均衡和贫富差距[12],同时还要承认资本对于城市发展与更新、推动社会发展的历史意义和巨大作用。特别是对于中国这样一个依然凭借劳动密集型产业、以低端制造业的优势来赢取发展红利的发展中国家来说,暂时还无法超越空间化资本。因此,我们一方面要继续利用空间化资本,为走出中等收入陷阱赢得足够的资源纵深与时间缓冲;另一方面要在立足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社会主要矛盾上,对空间化资本的非正义性后果进行批判与引导,为社会主义空间生产服务。

当然,从根本的意义上来说,想要彻底消灭城市空间的非正义现象,建构和谐、美丽、正义的城市空间,最终还要依赖于消灭分工、消灭私有制,建立共产主义制度来实现。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早在 1845 年就指出,城市空间非正义性现象的凸显无疑是分工所导致的私有制的进一步发展所引起的。“城乡之间的对立只有在私有制的范围内才能存在。城乡

之间的对立是个人屈从于分工、屈从于他被迫从事的某种活动的最鲜明的反映,这种屈从把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城市动物,把另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乡村动物"[13]184-185。个人成为受局限的动物,从事着具有异己性质的活动,"这种现象只有通过消灭私有制和消灭劳动本身才能消除"[13]198。因此马克思恩格斯最后得出结论,"消灭城乡之间的对立,是共同体的首要条件之一"[13]185,因为"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13]199。一座能给个人提供全面发展的条件、能让个人充分享有自由的城市必定是正义的城市。

[参考文献]

[1] DAVID HARVEY. 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M]. Revised Edition. Athens: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2009.

[2] [英]大卫·哈维.后现代的状况[M].阎 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

[3] HENRI LEFEBVRE. The Production of Space [M]. translated by Donald Nicholson-Smith. Oxford:Blackwell Publishing, 1991:11.

[4] [英]大卫·哈维.正义、自然和差异地理学[M].胡大平,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

[5] [美]曼纽尔·卡斯特. 网络社会的崛起[M].夏铸九,等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2.

[6] [英]大卫·哈维.巴黎城记:现代性之都的诞生[M].黄煜文,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

[7] [英]大卫·哈维.叛逆的城市[M].叶齐茂,倪晓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4.

[8] [英]大卫·哈维.希望的空间[M].胡大平,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5.

[9] 任 政. 资本、空间与正义批判[J].马克思主义研究,2014(6):120-129.

[10] [英]约翰·伦尼·肖特.城市秩序[M].郑 娟,梁 捷,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227.

[11] [英]大卫·哈维.资本的空间[M].王志弘,等译.台北:台湾群学出版有限公司,2010.

[12] 孙全胜. 列斐伏尔"空间生产"的批判维度[J].南华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2):71-79.

[1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

Spatial Justice and Urban Revolution

——The study of David Harvey's urban spatial justice

WEI Qiang

(*Yangtze University*, *Jingzhou* 434023,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new globalization of capital and the modern urbanization movement, spatial production has become the most essential ingredient of social reproduction. Meanwhile, spatial justice or injustice has been increasingly developed into the focal point of social issues, the fracture and hierarchical of urban space highlights the problem of spatial injustice. It can be reflected in the field of production that urban space appears to be a new mode of exploitation dominated by capital power. In the field of distribution and exchange, it appears to be the uneven distribution of urban space resources and the intensification of polarization of the rich and the poor of cities. In the field of consumption, it is characterized by the grading and fortification of urban space. In the view of David Harvey, we can only achieve urban spatial justice after carrying out anti-capitalist struggles, reshaping civic consciousness and striving for the rights of spatial production in urban space.

Key words: space; spatial production; criticism of justice; urban revolution